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南港 120 万吨/年乙烯及下游高端新材料产业集群项目
EPC 总承包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平台 2022 年 1 月 10 日公布的《天津分公司天津南港 120 万吨/年乙烯及下游高端新材料产业集群 EPC 总承包项目（九标段）中标公告》，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与中国石化第十建设有限公司组成的投标联合体被确定为中标人。

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8 日公告了《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石化天津分公司天津南港 120 万吨/年乙烯及下游高端新材料产业集群项目 EPC 总承包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一、项目概况

1、招标项目名称：天津分公司天津南港 120 万吨/年乙烯及下游高端新材料产业集群 EPC 总承包项目（九标段）。

2、招标项目建设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

3、招标项目建设规模：13/4 万吨/年 MTBE/丁烯-1 装置、38 万吨/年芳烃抽提装置 2 个主项及其它，总承包合同估算金额 24444 万元（不含税）。

4、招标项目招标范围：主要包括建设相关的详细工程设计、非标设计、技术服务、竣工图编制、数字化交付工作等，物资采购，临时设施，建筑安装施工，单机试车直至交工验收。设备材料的物资质量进度控制工作，设备采购技术服务，工程中间交接后的技术服务，协助联动试车、投料试车、性能考核、竣工验收、工程创优、项目文件归档和工程建设管理总结，对 EPC 总承包工程的技术、质量、安全、文明、进度、费用等全面负责。

5、招标项目工作服务期

项目计划工期为 709 天，自合同签订生效起，至完成全部设计、采购、施工及服务工作止。

6、其他说明

鉴于良好的合作基础和友好协商，本公司与中石化第十建设有限公司组成投标联合体参与项目投标，本公司作为总承包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本项目合同项下工程范围内的详细设计、采购、部分现场管理工作，中石化第十建设有限公司作为总承包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合同项下分工范围内建筑安装工程的施工、部分材料采购以及现场施工组织和管理的工作，配合业主联合试运行、专项验收和竣工验收以及所承担范围内的保修期的质量缺陷修复。

二、项目的公示内容

本项目主要投标报价：

设计费投标报价：批复概算对应费用降点 2.02%；

采购费投标报价：批复概算对应费用降点 2%，依据中标综合降点率确定的乙供物资采购费仅作为签订合同暂定价款的依据（实际结算价不参与降点），实际结算价=采购成本+乙供物资采保费+固定酬金+变动酬金+结余分成。

具体公示内容详见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
<https://ebidding.sinopec.com/TPWeb4AAA/InfoDetail/Default.aspx?InfoID=ad5556da-be50-425d-9252-2d6d9a35ddda&CategoryNum=002004>。

三、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中标签约后，其合同的履行将会进一步巩固公司在 MTBE/丁烯-1、芳烃抽提装置等领域的技术优势，也将提升公司在乙烯深加工、高端新材料等业务领域的竞争优势。上述项目的履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虽然公司已被确定为中标人，但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合同，具体合同内容、条款和金额等目前尚不能完全确定，以最终合同及执行情况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2 日